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 
聯絡人：李寒英  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960  
傳真：(02)26531775  
電子郵件：sfaa0386@sfaa.gov.tw

105024



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37號12樓之1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福智慈善基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200053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基金會所送第4屆第3次董事會議通過113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資料一案，本部依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1項規定予以備查，並請依同條第3項第1款規定於備查後1個月內公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社會及家庭署案陳貴基金會112年12月14日（112）福慈善字第1214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福智慈善基金會  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部長 薛瑞元

(112) 福慈善字第 122801 號

# 財團法人福智慈善基金會

## 113年度工作計畫

列印人：黃麗蓉 列印時間：113/01/04 09:32:55

備查日期：112/12/22 備查文號：衛授家1120005303

### 一、計畫依據：

依據本會章程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之業務。包含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服務、濟助老弱貧苦無依者之生活及協助其疾病治療、國內外急難及災害救助、國內外義診服務及接受主管機關指導辦理事項等。

### 二、計畫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	備註
國內外急難救助及義診服務	1,500,000	1. 提供急難及災害救助、協助低收入者改善生活，迎向光明未來。 2. 提供義診服務及公共衛生教育。	1. 當有國內外重大災害發生時，能夠配合政府，適時撫慰受災戶之心。 對基金會內部會員，能進一步策發人飢己飢、人溺己溺的同理心。 希望建構互助、感恩的社會良善風氣。 2. 透過義診服務及公共衛生教育，協助偏遠地區之醫療保健並提升居民公共衛生意識。	本會所辦理之國外急難救助，皆配合外交部之捐助政策。款項匯入外交部開設或指定之捐款帳號，捐助物資則交由外交部統籌辦理。
社會福利	13,559,500	以正面的心態迎向高齡化社會，推動敬老相關活動，如預防老化、失智等健康促進活動，更進一步推動老人心靈成長課程。	預計今年提供服務3.6萬人、10萬人次的老人預防、失智等社會服務。	
合計	15,059,500			

製表人：



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：



董事長：



## 財團法人福智慈善基金會

## 113年度經費預算

列印人：黃麗蓉 列印時間：113/01/04 09:32:55  
備查日期：112/12/22 備查文號：衛授家1120005303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		本年度預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	本年度預算與 上年度預算增減數	說明
項	款	名稱				
1		收入				
		服務收入	0	0	0	
		政府補助收入	13,559,500	11,615,000	1,944,500	
		委辦收入	0	0	0	
		捐贈收入	5,320,000	4,500,000	820,000	
		利息收入	240,000	240,000	0	
		股利收入	0	0	0	
		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	0	0	0	
		附屬作業組織收入	0	0	0	
		其他收入	0	0	0	
		收入合計	19,119,500	16,355,000	2,764,500	
2		支出				
		業務支出	15,059,500	13,115,000	1,944,500	
		行政管理支出	4,047,833	2,846,500	1,201,333	
		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	0	0	0	
		附屬作業組織支出	0	0	0	
		其他支出	0	0	0	
		支出合計	19,107,333	15,961,500	3,145,833	
3		本期餘絀	12,167	393,500	-381,333	

製表人：



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：



董事長：

